吉首大学学生会文件

校学生会〔2024〕11号

关于同意召开吉首大学外国语学院 第二十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的批复

吉首大学外国语学院学生会:

你会《关于召开吉首大学外国语学院第二十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的请示》收悉,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同意你们于2024年10月15日在张家界校区逸夫楼3218教室召 开吉首大学外国语学院第二十二次学生代表大会。同意拟定的会 议主要议程,代表构成和产生办法,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 选人建议名单。选举工作和选举结果上报请按《普通高等学校学 生(研究生)代表大会工作规定》执行。

此复。

吉首大学学生会 2024 年 10 月 6 日